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环保产业签订PPP项目的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人民政府签订《阜南县全域环境综合治理及投资合作框架协议》，阜南县人民政府为推进城乡综合环境治理及升级，建设县域生态乡镇（特色小镇），规划环境综合治理方案包含生态园区建设、生态环境治理、生态旅游开发等内容，总投资概算约 40 亿元。

一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金额约 40 亿元，如正常履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本协议仅为 PPP 项目框架性协议，协议中项目总投资金额仅为预估金额，具体项目的实施尚需履行国家法律、法规所规定的各项程序，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项目工期较长、工程内容较多，可能受到政策、气候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使得该项目在未来执行过程中具有一定的风险因素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阜南县人民政府

乙方：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合作内容：

1. 生态园区建设（总投资额 10 亿元）

在现有垃圾电厂基础上，投资建设包括废弃农作物、建筑垃圾、污泥、餐厨垃圾等循环资源化利用的循环经济产业园，项目包含“一园五厂两基地”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：

- (1) 垃圾焚烧发电厂（含垃圾清运转运及环卫一体化）
- (2) 污泥无害化处置厂
- (3)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程（厂）
- (4) 餐厨垃圾无害化、资源化利用工程（厂）
- (5) 废弃农作物综合利用工程（厂）
- (6) 环保科普教育基地
- (7) 生态工业旅游基地

2. 生态环境治理（总投资额 20 亿元）

(1) 县域乡镇全境污水处理：针对集镇、村庄、散户三个层级，采用集中式与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相结合，按照“一乡一策”、“一村一策”原则，提供整体打包解决方案，保证实现城镇污水设施全覆盖的目标达成；

(2) 县域地表水厂建设：城南及城东地表水厂建设

(3) 流域综合整治与开发：县域水系治理及滨水景观带打造

(4) 环境监测与智慧水务：运用环境监测先进技术及大数据平台，保障河长制的有效落地。

3. 生态旅游开发（总投资额 10 亿元）

推进城乡综合环境治理及升级，建设一批县域生态乡镇（特色小镇），并对洪河、谷河等流域进行系统规划和建设开发，鼓励、引导当地发展民宿产业、旅游相配套产业，形成生态旅游产业链。

4. 投资估算：总投资概算约 40 亿元。

5、合作方式：双方同意 PPP（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）作为基础合作模式。对于 PPP 中包含的具体合作模式，如 DBFOT（设计-建设-融资-运营-移交）、TOT（移交-运营-移交）、O&M（委托-运营）等，双方基于共赢原则，根据具体项目

进行商谈，明确边界条件、交易结构、支付方式等内容。

6、规划建设周期：合作项目分阶段推进实施，预估总周期为四年。

三、本次框架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该框架协议签订金额约为 40 亿元，本框架协议如正常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存在积极的影响，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2、公司此次阜南县全域环境综合治理方案兼顾环境治理、循环经济、休闲度假、观光旅游及公共设施，形成以“生态产业”整体开发为主的、相关产业互动的区域要素集聚、自体循环的、具有吸引力的县域生态经济合作范例，有助于公司在中部地区的辐射效应和产业模式拓展延伸。本项目的承接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环保领域的综合竞争能力，并为公司打造成国内一流综合性环保公司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交易对方阜南县人民政府与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。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，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明确后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6 月 27 日